

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公告



中華民國 115 年 04 月 24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愛	115 年 上聲議字 000171 號	交通過失傷 害	花蓮地檢 114 年調偵字 000262 號	吳○津	命令續行 偵查
愛	115 年 上聲議字 000173 號	誣告	臺東地檢 114 年偵字 003383 號	丁○瑜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愛	115 年 上聲議字 000173 號	誣告	臺東地檢 114 年偵字 003383 號	楊○婷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愛	115 年 上聲議字 000174 號	偽造文書	臺東地檢 113 年偵字 002929 號	楊○婷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愛	115 年 上職議字 000355 號	個人資料保 護法	花蓮地檢 115 年偵字 000641 號	周○一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愛	115 年 上職議字 000358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花蓮地檢 115 年速偵字 000091 號	林○瑋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愛	115 年 上職議字 000362 號	貪污治罪條 例	花蓮地檢 114 年偵字 000917 號	王○賢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愛	115 年 上職議字 000366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花蓮地檢 115 年速偵字 000098 號	張○雄	無理由聲 請駁回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